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59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惠平主持。

经全体与会监事讨论和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1、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4、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